

证券代码：000961

证券简称：中南建设

公告编号：2016-164

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 发布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

公司控股股东——中南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出在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议案《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南御锦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通过，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咨询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。

经核查，公司控股股东占公司总股本的 54.26%，其提案内容未超出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且提案时间、程序亦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故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议案提交将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增加上述提案外，原《通知》中列明的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、现场会议时间、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。增加临时提案后的《关于增加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暨会议补充通知的公告》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日